

大热天给需要帮扶的老人送饭上门

“爱心盒饭哥”11年免费送饭超10万份

8月3日,摄氏三十七八度的高温,啥也不干都感觉酷热难耐。11点不到,扬州市区安庄新村74岁的李羨河阿姨家,58岁的广陵区佳美味餐饮公司负责人张爱山,满头大汗地送饭上门。两份盒饭,一份中饭,一份晚饭,荤素搭配,营养可口,免费。扬子晚报/紫牛新闻记者采访了解到,张爱山被当地人称为“爱心盒饭哥”,为困难群体送饭11年,已超10万份。

“阿姨,这是两份快餐,狮子头的中午吃,红烧肉的晚上吃,荤素都搭配好了。大热天尽量不要出门,有什么需要打电话给我。”从张爱山手中接过快餐的李阿姨,独居,上个月因为跌倒受伤,不能走路,向张爱山求助后,老张每天赶来送饭。离开李阿姨家,老张又赶到鸿福三村29幢90岁的阚宝庆爷爷家送饭,接下来是同小区的八旬老人王玉琴、连福社区28幢的曹元清老人……老张的衣服湿了干、干了湿,对他

来说,这段时间已经习惯,不觉辛苦。

记者注意到,老张提供的“免费快餐”,有狮子头、红烧肉、油焖大虾,有西红柿炒鸡蛋、家常豆腐、药芹炒肉丝、毛豆米雪菜肉丝、蒜泥四季豆、冬瓜海带汤等。老张告诉记者,入夏以来,他每天5点多就去菜场买菜,回来择菜、清洗、搭配,9点多开始烧菜,10:30送饭,“每个老人送两份,中午晚上各一份。有荤有素,确保新鲜营养,一个星期每天都不重样。”

记者了解到,今年58岁的张爱山创业之前经常参与扬州民间公益组织的志愿活动,敬老院包饺子、社区打扫卫生、关爱残障人士,都留下了他的身影。老张来自仪征刘集镇农村,母亲是赤脚医生。在张爱山儿时的记忆中,母亲背着药箱走家串户的忙碌身影,让他难以忘怀。他常常给母亲搭把手,帮着递药、拿器械,是母亲的“小跟班”。母亲常常叮嘱他:“做人要善良,能帮一把就

帮一把。”这句话,深埋在他心里。

志愿服务过程中,张爱山了解到,一些空巢、独居、孤寡老人做饭体力不支,吃饭困难。细心的他,经营快餐店时,便免费为社区里的老人送去热乎的饭菜。当年冬天的一场大雪,张爱山在店里竖起“爱心送餐”招牌,每天提供20份免费盒饭,请过往群众顺道捎给邻家的空巢老人品尝。自此,他常态化给空巢、独居以及孤寡老人送饭。为帮助到更多老人,他和徐凝门社区、连运社区、宝塔社区等多家社区建立联系,结对帮扶孤寡老人20多名。

家住徐凝门社区的陈爷爷生前是五保户,无儿无女。为更好照顾他,张爱山在文峰路附近给他租了一间民房,没事就去看他。因为身体日渐衰弱,陈爷爷住进了敬老院。每月10日,张爱山到位于远郊的敬老院去看他。在敬老院工作人员的心目中,张爱山就是陈



紫牛新闻

爷爷的儿子。老人去世前的最后时光里,张爱山始终陪伴,陪他走完最后一程。

在张爱山的影响下,身边许多人主动加入爱心公益行动。据了解,创业之前,张爱山是扬州粉末冶金厂的下岗员工。创业初期遇到过困难、经历过挫折,后来在社会各界的帮扶下逐步走出困境。老张

说,周围人的帮助与支持,让他的事业步入正轨。现在,他有义务、更希望用自己的爱心去帮助别人。近年来,张爱山荣获“扬州市最具爱心慈善楷模”“江苏好人”等一系列省市级荣誉。面对褒奖,张爱山说,荣誉不重要,重要的是为别人解决了实际困难,自己感到充实、开心。扬子晚报/紫牛新闻记者 陈咏

以“童声唱响美丽江苏”为主题

省少儿歌咏展演在南通举行



8月3日,2026年“童声里的中国”江苏省少年儿童歌咏活动集中展演在南通大剧院上演。活动由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省生态环境厅、省教育厅等九部门主办,以“童声唱响美丽江苏”为主题,全省各地少儿合唱团、浙江安吉参演团队线下同台,辽宁盘锦、西藏拉萨少儿合唱团云端联动。

本次展演分“美丽江苏我的家”“我们属于大自然”“同心共建美好家园”三大篇章,串联起长江、运河、太湖、黄海等江苏山水画卷。现场多支队伍演绎生态

歌曲:淮安市淮阴实验小学金莺合唱团一曲《我家住在运河边》诉说运河生态蝶变;盐城市盐渼实验学校海蓝星合唱团以《最美的遇见》聚焦黄海湿地珍稀鸟类,把生态教育融入美育;恰逢“长江大保护”提出十周年,南京市游府西街小学“小松树”合唱团用一曲《唱响长江》,传递护江行动自觉。

活动现场,来自安吉的少年合唱团与南通本地学生同台歌唱,省外多地团队云端同屏,环保志愿者、长江大保护小使者共同登台,跨越山海共诉守护绿水青山的共同心愿。

据了解,“童声里的中国”活动2006年发源于南通通州,至今走过二十载,已成为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标志性品牌。二十年来活动紧跟时代主题,持续产出童谣、儿童剧、儿童电影、少儿歌曲等优质少儿文艺作品。扬子晚报/紫牛新闻记者 王雪瑞



8月3日,夜幕降临,常熟东南夜市灯火璀璨,各类美食摊位鳞次栉比。市民、游客闲逛觅食,现场人声鼎沸,浓郁烟火气尽显城市活力。

黄佳 摄
视觉江苏网供图

通知

尹琦:

根据(2018)苏1012民初2624号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你需要向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人民政府交还所承租的128亩土地,并清除所承租土地上的杂物、大棚等设施,向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人民政府支付土地租金(计算方式:自2016年2月10日起至土地实际交还之日,按每年每亩500斤标准梗稻,以国家当年公布的粮食保护价为单价,共计128亩),并承担受理费4420元,公告费600元。

至今你尚未履行上述义务,现在通知你于7日内自行清除上述土地上的杂物、大棚、钢架结构二层小楼、阴阳棚、养鸡棚、仓库、连栋棚以及存放在仓库里的铜电磁阀、芭田农膜等物品。如逾期未清除的,则视为你方放弃所有权,由我镇自行清除。

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人民政府
2026年8月4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8月12日10:00,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举办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执法大队车辆一批(不含车牌)第二次拍卖会。即日起现场展示、接受咨询、报名,有意竞拍者持有效证件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并交纳一定数额保证金方可取得竞拍资格,详情备案。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8月11日17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廖经理 15152053777

江苏信达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8月4日

遗失声明

句容中洋山膨润土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321183000034690)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公章、合同章、财务章、法人章(方兰印)等所有证件和公章均遗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句容中洋山膨润土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321183000034690),经会议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请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

特此公告。

清算组联系人:方兰,联系电话:13805140588

句容中洋山膨润土有限公司

2026年8月4日

南京嘉士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第二次)

受委托,我公司将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序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起拍价 (万元)	保证金 (万元)
1	秦淮区联合村151号1幢106室	42.97	49	14.7
2	秦淮区联合村151号1幢206室	43.16	49	14.7
3	秦淮区联合村151号1幢306室	43.16	50	15
4	秦淮区联合村151号1幢406室	43.16	51	15.3
5	秦淮区四方新村六村11幢506室	71.98	70	21
6	秦淮区四方新村六村12幢1308室	71.45	72	21.6
7	秦淮区中山东路448号16层	449.6	336	100.8

详情请见南京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产权交易-国有资产处置-资产转让项目

二、预展时间:2026/8/6到2026/8/7(9:00-16:00)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三、拍卖会时间:2026年9月2日9时

拍卖会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或指定网络拍卖平台

四、竞买人报名条件:(1)意向受让方须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或企业法人。(2)意向受让方须承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并具有

良好的商业信用,没有不良记录。(3)意向受让方须承诺受让资金来源合法。(4)意向受让方为自然人的,不得采取委托方式参与登记。(5)不接受联合体登记。意向受让方在网络报名审核通过后,须在报名期内将书面报名材料提交至南京嘉士拍卖有限公司。

五、报名时间:自公告刊登之日起至2026年8月18日(工作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

六、联系方式:

南京市嘉士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南京市中央北路185号

联系电话:18651690088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电话:13851363736 联系人:赵先生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712 联系人:宗先生

025-68505992 联系人:沈先生

025-68505970 联系人:杨先生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njzwfw.gov.cn>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李军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相关规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与李军于2026年7月31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已合法将唐贵平本金989999.20元及利息和相应的权利(主合同编号:2021年长商银高借抵字第SQ01123号最高额借款及抵押合同)转让给李军,自转让之日起债务人唐贵平在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的上述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应向李军直接清偿,现予以公告。

转让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受让人:李军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项里街景1幢505室
联系电话:15951372345 2026年8月4日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李军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相关规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与李军于2026年7月31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已合法将袁小云本金800000.00元及利息和相应的权利(主合同编号:2026年长商银高借抵字第SQ02162号最高额借款及抵押合同)转让给李军,自转让之日起债务人袁小云在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的上述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应向李军直接清偿,现予以公告。

转让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受让人:李军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项里街景1幢505室
联系电话:15951372345 2026年8月4日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李军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相关规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与李军于2026年7月31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已合法将袁小云本金999760.00元及利息和相应的权利(主合同编号:2021年长商银高借抵字第SQ07158号最高额借款

及抵押合同)转让给李军,自转让之日起债务人袁小云在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的上述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应向李军直接清偿,现予以公告。

转让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受让人:李军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项里街景1幢505室
联系电话:15951372345 2026年8月4日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李军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相关规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与李军于2026年7月31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已合法将姚永胜本金1000000.00元及利息和相应的权利(主合同编号:2021年长商银高借抵字第SQ06390号最高额借款及抵押合同)转让给李军,自转让之日起债务人姚永胜在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的上述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应向李军直接清偿,现予以公告。

转让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受让人:李军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项里街景1幢505室
联系电话:15951372345 2026年8月4日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李军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相关规定,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与李军于2026年8月3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已合法将朱思玲本金2630000.00元及利息和相应的权利(主合同编号:2024年长商银高借抵字第SQ07324号最高额借款及抵押合同)转让给李军,自转让之日起债务人朱思玲在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的上述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迟延履行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应向李军直接清偿,现予以公告。

转让人: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受让人:李军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项里街景1幢505室
联系电话:15951372345 2026年8月4日